

建筑市场简报

2024 年第 8 期（总第一百四十一期）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市场监管科编

2024 年 9 月 24 日

目 录

- 一、房屋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情况
- 二、“两场联动”检查情况
- 三、违法违规案件查处情况
- 四、部分建筑主材指导价（8 月）

一、房屋市政项目招标投标情况

8 月份，全市共完成房屋市政工程招投标项目 15 宗，其中施工类项目共完成 9 宗，招标控制价总计 48616.10 万元，中标价总计 47246.98 万元，平均下浮率为 2.82%。房建类施工项目招标控制价总计 851.00 万元，中标价总计 831.00 万元，平均下浮率为 2.35%；市政类施工项目招标控制价总计 47765.10 万元，中标价总计 46415.98 万元，平均下浮率为 2.82%。详细情况见下表：

地区	项目数		中标价 (万元)	招标控制价 (万元)	节省资金 (万元)	下浮率 (%)
市直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0	0.00	0.00	0.00	/
蓬江区	房建	1	831.00	851.00	20.00	2.35
	市政	0	0.00	0.00	0.00	/
江海区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0	0.00	0.00	0.00	/
新会区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3	27402.25	28407.21	1004.95	3.54
台山市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0	0.00	0.00	0.00	/
开平市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1	9958.05	10230.17	272.12	2.66
鹤山市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4	9055.68	9127.72	72.04	0.79
恩平市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0	0.00	0.00	0.00	/
房建小计		1	831.00	851.00	20.00	2.35
市政小计		8	46415.98	47765.10	1349.12	2.82
合计		9	47246.98	48616.10	1369.12	2.82

二、“两场联动”检查情况

8月份，我市积极开展“两场联动”检查，重点检查和发现发承包违法行为、违反基本建设程序行为、不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行为、违规结算支付工程款和收取保证金行为、违规履职执业行为等建筑市场违法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一）江门市直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成品车间、生产车间、办公楼、宿舍楼：污水处理池项目”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成品车间、生产车间、办公楼、宿舍楼：污水处理池项目”（项目建设单位广东达隆食品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东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发现问题有：1.检查时，质量负责人未到岗，

施工日志没有管理人员签名。2.项目部未设立项目管理组织架构图，并未明确各岗位职责。3.工程档案资料混乱，未按要求准备齐全。4.人工工资支付保证金保险和工程款支付保证金保险单过期。5.合同无约定人工费的拨付比例和拨付周期。6.分部分项验收资料不齐。7.现场没有维权信息告示牌。8.电线电缆已开始敷设，排烟风管已开始安装，未见电线电缆、镀锌板材风管等材料产品质量合格证明文件及见证取样送检报告。9.未见排烟风管包覆保温材料。10.宿舍楼消防水管立管未安装支架。11.进场材料未报验已使

用，监理未采取控制措施，把关不严。12.未提供首层操作平台方案。13.外架连墙件缺失、外架首层安全网缺失、外架立杆脚垃圾堆积过多。14.落地式卸料平台四周防护不到位。15.现场灭火器配备不足。16.场地积水、建筑垃圾未及时清理。

（二）蓬江区



蓬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
“范罗岗和悦轩”

蓬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范罗岗和悦轩”（项目建设单位江门市龙泰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东天兴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发现问题有：

1.8月份的安全日志没有人员签名、没有问题记录，监理日志8月11日后没有记录。2.未提供技术负责人的工资支付证明。3.个别工人作业时未佩戴安全帽。

（三）新会区

新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智能仓库（一期）”（项目建设单位大冢慎昌(广东)饮料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东建邦兴业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



新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
“智能仓库一期”

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1.一名安全员不在岗。2.室内移动操作平台无专项施工方案,搭设不符合要求,工人操作面临边防护不符合要求,未验收已使用。3.落地式卸料平台水平剪刀撑,垂直剪刀撑未按方案要求搭设。4.楼梯安全通道无照明措施。5.楼梯口防护栏杆不符合要求,天面层楼梯无防护栏杆。6.电梯井口部分无立面防护措施。7.内排脚手架扫地杆设置不符合要求,与建筑物之间无连结措施,未挂设安全网。8.未编制建筑节能专项施工方案。

(四) 台山市



台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
“台山市通济塔外墙修缮工程”

台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台山市通济塔外墙修缮工程”(项目建设单位台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施工单位广东浚丰建设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门市新会岗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1.现场施工员技术负责人以及项目总监未在场。2.现场存在建筑垃圾未及时清理,局部未硬底化。3.项目部资料管理不够完善。4.监理日志内容个别项目信息缺失。5.个别工人安全意识没有落实到位。

（五）开平市



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开平市城区楼冈及月山、水口、苍城、大沙四个镇级污水处理设施 PPP 项目-开平市城区楼冈生活污水处理厂（一期）”

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开平市城区楼冈及月山、水口、苍城、大沙四个镇级污水处理设施 PPP 项目-开平市城区楼冈生活污水处理厂（一期）”

（项目建设单位开平市鸿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东耀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

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1.施工合同缺少签定时间（2021年6月19日前应签订）。2.现场缺少审图合格书，只有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技术性审查报告。3.监理合同缺少签订具体日期（2022年3月9日中标）。4.基坑临边靠近施工道路转角位置未设置防护措施，安全警示标语不足。5.部分施工人员未正确佩戴安全帽。6.施工主要道路未硬底化，裸土未覆盖。7.施工现场消防器材配置不足。8.建筑材料未码放整齐。

（六）鹤山市

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金沙河畔府1座、2座、3座、4座、地下室、商铺一及配电房、商铺二及社区公共服务用房”（项目建设单位鹤山市德辉置业有限公司，施工



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金沙河畔府1座、2座、3座、4座、地下室、商铺一及配电房、商铺二及社区公共服务用房”

单位湖北隆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鹤山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1.现场未能提供钢筋材料采购合同和材料款项的支付凭证。2.有个别工人没有按标准佩戴安全帽。3.地下室防护外脚手架与建筑物之间的距离过大，与建筑物没有连墙杆。

（七）恩平市



恩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
“2#厂房”

恩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2#厂房”（项目建设单位恩平市美笛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恩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奥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1.

现场项目经理、总监、专监等管理人员全部不在场。2.外脚手架安全立网破损，首层拦腰杆缺失，踢脚线损坏，拦腰杆未扣紧实，剪刀撑未支撑到顶，垃圾未及时清理，且存在探头木板。3.室内抹灰移动作业平台搭设不规范，没编制方案，没验收，平台周边缺少防护栏杆。4.楼梯临边防护搭设不规范，电梯口缺少临边防护。5.电梯井口外脚手架，脚手架未铺满，未按照三层设置一层防护网。6.首层，二层施工现场积浆积水。7.井架顶层层门未关闭。8.安全警示标识不足。

三、违法违规案件查处情况（8月）

本月我市暂无建筑市场和工程质量安全领域违法行为执法案件。

四、部分建筑主材指导价（8月）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单价	与上月对比 (±元)	备注	与上月相比
1	人工	综合工	工日	106.00	0.00	适用于广东省 2010年定额、2012 年维修定额	0.00%
2		单独装饰	工日	113.00	0.00	适用于广东省 2010年定额	0.00%
3	钢材	Φ10以内	t	3889.85	-270.41	HRB400E	-6.50%
4		Φ12-14	t	3860.32	-268.37	HRB400E	-6.50%
5		Φ16-25	t	3752.24	-260.85	HRB400E	-6.50%
6	水泥	P.O 42.5R	t	430.52	0.00	袋装	0.00%
7	泵送普通 混凝土	C20	m ³	462.72	0.00	不含泵送费	0.00%
8		C25	m ³	473.68	0.00	不含泵送费	0.00%
9		C30	m ³	487.35	0.00	不含泵送费	0.00%
10		C35	m ³	507.95	0.00	不含泵送费	0.00%

说明：1.材料单价含增值税。

2.江门市每月建筑工程材料市场参考价详细数据可在江门工程造价信息网站查询。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分送：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建设工程安全管理站，市建设工程造价和房地产监测中心，市建筑业协会。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4年9月24日印发